

关于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专项审核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LX8FMVEN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1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

行(总)
K
与甲
(3)
206





关于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专项审核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4)第02610004号

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深圳市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拜特科技股份”）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拜特科技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拜特科技股份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上市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昇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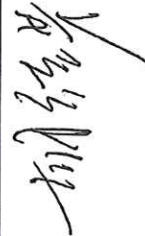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3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23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昇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39,125.54	548,000.00			10,587,125.54	暂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贵州昇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暂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王瑾媛		其他应收款	211,152.01	11,282,587.99		11,493,740.00		暂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0,250,277.55	11,830,587.99		11,493,740.00	10,587,125.5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瑜军
 Full name: 王瑜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11月03日
 Date of birth: 1967年11月03日
 工作单位: 深圳裕成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裕成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12321671103021
 Identity card No.: 612321671103021


 每年年检合格二星级
 Annual Renewal Inspection
 2016.7.30
 本证书年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9
 2014年5月28日
 2014年4月30日
 440300480668
 王瑜军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编号: 4403A00668
 No. of Certificate: 4403A00668
 发证日期: 1999年10月01日
 Date of Issue: 1999年10月01日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3月30日
 2009年3月30日

2009年8月23日
 2009年8月23日

2009年7月30日
 2009年7月30日

2009年8月23日
 2009年8月23日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2日
 2014年7月2日

2014年7月2日
 2014年7月2日


 王瑜军
 11010200430704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由会计师事务所统一承接，不得私自承接。
 二、注册会计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三、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承接业务。
 四、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招揽业务。
 五、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进行其他任何活动。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t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陈启生
Full name	陈启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2-01
Date of birth	1968-02-01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50102196802010038
Identity card No.	350102196802010038



此证书的有效期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有效期满后，持证人应在有效期届满前一个月内向所在会计师事务所申请换发。逾期不换发的，此证书自动失效。如有遗失，请及时向所在会计师事务所声明作废旧。此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证书编号: 1101020043070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20043070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0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10 月 17 日

陈启生
 35010011042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7月14日注册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泉水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并出具审计报告；受托管理企业资产；为企业募集、发行债券提供信用评级；为上市公司收购、出售、资产重组提供财务顾问并出具审计报告；为重大经济行为提供财务顾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34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0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泉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8月9日

证书序号：002009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